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 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 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计 划,由董事会制定分配方案并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 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 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58, 977, 781. 46 元。2025 年 1-6 月, 公司实 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2, 548, 678. 17 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39, 591, 451. 52 元 (以上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为积极加强现金分红、增强投资者回报、增加分红频次,进一步增强投资者 获得感,董事会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结合经营发展情况以及盈 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等因素,制定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 红利 0.16 元 (含税)。根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330,433,170 股计算, 2025年半年度现金红利派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52,869,307.20元(含税),占2025 年 1-6 月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9.89%。

本次现金红利派发的实际总额将以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的议案》,同意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如下: (一)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条件: 当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 (二)2025年现金分红金额上限: 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 (三)授权董事会在满足上述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并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计划,由董事会制定分配方案并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和资金状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监事会同意上述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 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